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10月27日
 - 2.会议召开地点: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 - 3.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及通讯方式相结合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5年10月17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 发出
 - 5.会议主持人: 巫界树先生
 - 6.会议列席人员: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: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 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陈矜、杨仕兵、张春强因公务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: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http://www.bse.cn/)上披露的《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11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9票;反对 0票;弃权 0票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,审议表决结果:同意3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: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决议》

安徽凤凰滤清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